档号：EDB(CDI/TR)/300-1/1/12 (1)

# 教育局通函第 30/2019 号

分发名单：各中、小学及幼稚园校长（英基学校协会属下学校及国际学校除外）　　副本送：各组主管备考

**（注意：所有中、小学及幼稚园校长和教师均须阅读此通函）**

---

## 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

### 摘要

本通函旨在提醒各学校有关学校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安排，并应与教育局通函第 172/2015 号（「课本、教材和学材分拆订价」政策的推行）一并阅读。请各学校校长在校内传阅本通函，让全体教师知悉。本通函取代本局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发出的教育局通函第 44/2018 号。

### 详情

2. 2019/20 学年的「适用书目表」及「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将于 2019 年 4 月中上载至教育局「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学校应运用其专业判断，为学生选择优质及合适的课本。学校亦可因应学生的学习需要，选择及运用其他学与教资源。

3. 在选择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时，学校应遵照《学校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须知》（*见附录一*）的建议，包括**须充分考虑学生的学习需要和能力，以及家长的经济负担；并必须谨慎考虑是否有真正需要选用补充作业**。操练式的补充练习 / 应试练习，既不适切，对学习亦无裨益，质素也没有保证，更可能扼杀学生的学习兴趣，学校实不应选用。

4. 优质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一般具备以下要素：

- 配合课程目标和发展的方向，能补足及延展学生在课堂上的学习；
- 符合学生的学习需要、年龄和能力，并能照顾学生学习多样性；
- 富趣味性并能引发学生的兴趣，让他们更积极地投入学习；
- 提供不同难度的学习活动及多样化的学习经历；及
- 能激发学生思考，不强调机械式操练或偏重强记硬背。

5. 在「课本、教材和学材分拆订价」政策（下称「分拆政策」）下，课本出版商须为课本、教材和学材分别订价，不可将课本连同教材或学材以捆绑方式销售，亦不可向学校提供送赠，或让学校借用教材或学材。不论该课本是否列于「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学校绝不可接受课本出版商或课本零售商的捐赠或任何形式的利益；**但学校可以接受出版商为学校提供选书用的课本样本，以及符合有关规范的免费教师用书**，详情请参阅*附录二*《免费教师用书的规范》。学校在选择出版商提供的学与教资源或服务前，应注意采购程序和付费安排，并按要求缴付款项。

6. 为加深学校对选用学与教资源一般原则和特定要求的认识，以及了解在「分拆政策」下选书和编制书单时须注意的事项，教育局将于**2019年3月19日（星期二）**举办**「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课程资源」研讨会**，并鼓励学校优先让**校长、副校长或学务主任/课程领导人员**出席。有关研讨会的详情及报名方法，可浏览教育局培训行事历（课程编号：CDI020190817）。

7. **2019/20** 学年将有数个科目的新课本出版，以配合修订课程的推展，详情可参阅「教科书资讯」网页内「修订课程的新课本资讯」(www.edb.gov.hk/textbook)。为让课本供应更为顺畅，教育局建议小学及中学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及 6 月 10 日或之前完成下学年课本的评选，并将已确定选用的课本及学材通知相关课本出版商或交给零售商以编制学校书单**，详情请参阅下表「**与学校选书相关事项**」。本局亦鼓励学校因应校情和学生需要，考虑采用便利学生和家长购买课本/学与教资源的措施，例如为学生安排集体订购等。

**与学校选书相关事项**

| 日期 | 事项 |
|---|---|
| 2019 年<br>3 月 19 日 | 教育局为教师举办「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课程资源」研讨会 |
| 2019 年<br>4 月 2 日 | 教育局为办学团体/法团校董会代表举办「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课程资源」研讨会 |
| 2019 年<br>4 月中 | 教育局上载 2019/20 学年的「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至「教科书资讯」网页供教师参考 |
| 2019 年<br>3 至 6 月 | • 学校选书委员会进行选书程序<br>• 校董会/法团校董会认可选书结果<br>• 学校完成下学年课本的评选，并将已确定选用的课本及学材通知课本出版商/零售商以编制学校书单<br>小学：**2019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或之前**<br>中学：**201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或之前** |

| 日期 | 事项 |
| --- | --- |
| 2019 年 6 月 | • 教育局上载「家长购书小锦囊 2019」电子单张至「教科书资讯」网页<br>• 教育局举办「课本面面观」家长茶座 |
| 2019 年 7 月 12 日或之前 | 学校将已印制 / 确定的 2019/20 学年书单交予教育局 |
| 2019 年 7 至 10 月 | 教育局于「教科书资讯」网页发布并持续更新「新学年课本及相关学材供应资讯」及设立「暑期课本供应电话热线」 |

## 收集学校书单

8. 为了解学校选用课本及「分拆政策」实施的情况，烦请各学校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前**，把**已印制 / 确定的 2019/20 学年书单（全学年或上学期）**透过电邮(textbook@edb.gov.hk)交予本局课程资源组，或邮寄至以下地址，并注明学校编号：

九龙九龙塘沙福道 19 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
东座 3 楼 E326 室
教育局课程资源组收
（附 2019/20 学年书单）
**（学校编号：___ ___ ___ ___ ___ ___）**

## 查询

9. 我们已于教育局「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内设立「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课程资源 — 问与答」，以供学校参阅。学校如有其他查询，请透过电邮(textbook@edb.gov.hk)，或致电3698 3947与课程发展处课程资源组联络。

教育局局长
吴加声代行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 学校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须知

**(2019 年 2 月修订版)**

*下列资料供教师为学校（包括幼稚园）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时参考：*

## 1. 设立科目／学习领域／幼稚园选书委员会评选每年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

1.1 学校（包括幼稚园）应设立科目／学习领域／幼稚园选书委员会，负责挑选课本供学生使用。各委员会的成员，应包括校内所有任教有关科目／学习领域／幼稚园学习范畴的教师。就中学及小学而言，委员会的主席应由科目主任／学习领域主任担任；幼稚园方面，主席则应由负责学务的主任教师担任。

1.2 科目／学习领域／幼稚园选书委员会须每年检讨学校现行采用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并把检讨结果呈交校长及校董会／法团校董会审批。

1.3 学校应订定正式程序，规定科目／学习领域／幼稚园选书委员会的成员申报任何可能会影响他们执行选书职务时的利益冲突（可参阅*附录三*《利益冲突申报书》的样本）。

1.4 学校可透过不同渠道，如家长教师会，收集和考虑家长有关课本、学与教资源及书单的意见。

## 2. 评选准则及程序

2.1 评选课本／学与教资源的基本准则如下：

（以下各准则应根据其重要性占有不同的比重[1]）

- 内容应依照最新的课程文件编写，须配合课程目标及预期学生可达到的水平，并包含课程的基本元素。
- 内容应符合学生的学习需要和能力，能引发学生的兴趣，让他们更积极地投入学习。
- 应提供不同难度的学习活动及多样化的学习经历，并能让教师按其专业知识调适内容，照顾学生的多样性，以达到学习／教学目标。
- 应提供获取知识的途径及逐步建构知识的框架，能补足及延展学生在课堂上的学习，从而促进学生独立学习。
- 内容及学习活动能激发学生思考，不强调机械式操练或偏重强记硬背。
- 如选用印刷版课本，课本的纸张必须是轻而薄、耐用及不反光，课本的重量亦必须在考虑之列。

[1] 学校在评选课本和学与教资源前，可先参阅教育局《选书原则》或《电子教科书选书原则》，以制定校本评审准则。上述参考文件是根据《优质课本基本原则》而定，教师可因应需要调适采用。详情请浏览「教科书资讯」网页 (www.edb.gov.hk/textbook)。

- 如选用电子课本，应考虑电子课本的技术规格要求、下载容量和使用者帐户的有效年期，及衡量学校的设备与技术支援。
- 应考虑课本／学与教资源的价格及家长经济负担。

2.2 学校选择课本，应以其质素及课本是否切合学生的学习需要和能力，而非作者的履历和知名度，作为主要的考虑因素。

2.3 如委员会认为适用的课本多于一套，便应按照优先次序胪列建议书目。学校如有充分理由不选用委员会推荐的课本，应把相关理由详录备案，方便日后查考之用。

2.4 营办多于一所学校的办学团体应容许属下学校按需要选择课本，而不应硬性规定使用同一套课本。每所学校均应按照载于上文第 1 段的正式程序，挑选最适合该校学生使用的课本，而个别学校的校董会／法团校董会则应担当监察角色。

2.5 倘若学校认为有必要更换课本／学与教资源，例如整个学习阶段的课本已改版，或选用电子教科书[2]以配合推行电子学习等，该委员会应为有关科目／学习领域预先订定评选课本的准则。各委员应尽可能考虑所有有关的课本／学与教资源，以作出评选。此外，委员会的决议和意见，亦须妥善记录在案。

2.6 频密更换课本和学与教资源会增加家长的经济负担，因此学校只适宜在现行使用的课本／学与教资源不再适合学生使用，及有充分理由支持转换课本能改善学与教效能才作出更换。倘若学校认为有需要更换课本／学与教资源，应遵照下列原则处理：

### 📖 *参考教育局的「适用书目表」或「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

「适用书目表」和「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内的课本是按课程发展议会编订的各科课程文件而编写，其内容、学与教、组织编排、语文、编印设计、运用电子功能于学与教、技术及功能要求等方面均经本局审阅和接受。各校可参考但无须一定从「适用书目表」或「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www.edb.gov.hk/rtl)选用课本。

学校亦可因应学生的学习需要，采用「适用书目表」或「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以外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教师宜运用其专业知识，挑选及／或自行编订此等材料。

学校应小心筛选作业／补充学习材料。这些材料绝大部分未经教育局评审，教师应谨慎地考虑有否需要选用。

### 📖 *考虑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质素*

本局编订《优质课本基本原则》，并在「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网页内加入核心评审项目的概括评语，以供教师为学生甄选优质课本时作参考。详情请浏览「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

---

[2] 教育局分别于 2012 及 2013 年推行两期「电子教科书市场开拓计划」，获通过评审的电子教科书现已纳入「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内，当中由非牟利机构开发的电子课本的免费使用者帐户，亦已分发至各学校，以供教师参考，详情请参阅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给中、小学的信函及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给中学的信函。

### 📖 *考虑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价格*

为减轻家长的经济负担，本局要求学校选书时，除注意内容质素外，亦必须考虑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价格。若有多于一套质素相若的适用课本／学与教资源可供选择时，应考虑选取价格最为廉宜的一套。此外，**学校应审慎地考虑应否选用没有提供价格的课本，如决定选用，必须把选用那些课本的原因记录在案及获得学校的校董会／法团校董会的同意。**

「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网页上已列出课本价格比较及变动等资料，供学校选书时参考。

出版商如有提供与适用书目相关连的学材和教材之分拆价格资料，「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网页会附加相关出版商的价格资料网页的超连结，方便学校及家长参阅。

**学校亦应仔细考虑与课本相连的教材及学材对学校资源运用及家长经济负担的影响。**

### 📖 *考虑印刷课本的设计和重量*

为减轻学童的书包重量，应优先考虑以分册或独立单元形式钉装及重量较轻的课本。为避免学生眼睛过劳，教师在选择课本时，应关注课本的纸质和字体的大小（例如字体大小不应小于 **12** 号）。

### 📖 *采用不同出版商出版的教材*

教师应灵活运用适切的教材进行教学，因此学校可选购不同出版商的教材作参考，而不一定只选用与特定课本相连的教材。

### 📖 *采用新系列的课本或学与教资源宜逐步推行*

如学校拟更换另一系列的课本／学与教资源，应从该学习阶段的最低年级起逐级更换。除了为配合推行新／修订课程，或有关课本已不在市面上流通等原因外，学校不应在同一时间为所有级别改用新系列的课本或学与教资源。学校须确保转用新课本不会影响学生学习的连贯性，并应衡量对家长经济负担的影响。

## 3. 善用其他学与教资源

3.1 课本不是促进学与教的唯一材料，教师可运用其专业知识，自行编订或挑选其他学与教资源，以切合学生的需要。教师可善用教育局提供的免费资源，例如：各科的学与教资源套、载于**「教育局一站式学与教资源平台」**(www.hkedcity.net/edbosp)的资源及其他生活化材料作为辅助教材，以提高教学效能，并减少对课本的倚赖。

3.2 本局不建议学校于部分高中科目使用课本，亦不接受课本出版商送审有关科目的参考书籍或教材。本局为教师提供由课程发展处制作或与其他机构协作的相关科目学习资源及网页，例如**「通识教育科网上资源平台」**(ls.edb.hkedcity.net)。然而，课本出版商或许仍会为这些科目出版参考书籍或教材，本局在此特别提醒学校，应**慎重考虑**是否必须选用这些没经评审的书籍或教材。

## 4. 课本出版商的捐赠 / 免费学与教资源

4.1 **学校不可接受课本出版商或课本零售商的任何捐赠或其他形式的利益**，例如：免费给学校借用器材、教具或教学配套资源（例如投影机、电视机、平板电脑、电脑软件等）；其他免费到校支援服务或教师培训（电子教科书的必要售后技术支援除外）；津贴器材或教具；赞助学校活动；在学校刊物刊登广告；赠送花篮、奖学金、奖品等，以免增加出版商出版课本的成本及学校在选择课本时受以上利益影响。此外，**教师亦不应接受课本出版商在推广课本时提供的任何利益或奢华款待**，以免招致公众非议，损害学校的声誉和教师的专业形象。

4.2 **除课本的样本和符合有关规范的教师用书**（详情请参阅*附录二*），**学校不可接受及不应向出版商索取免费的学与教资源。**

4.3 如学校违反上述指引，教育局会作出跟进。

4.4 有关学校及其教职员收受利益和捐赠事宜的详情，请参考教育局通告第 14/2003 号或本局不时发出的最新版本。

## 5. 家长 / 学生的消费权益及经济负担

5.1 *编制书单*

**学校在编订书单时务须认真考虑整份「学校书单」内家长需购买课本和学材的总价格，亦须谨慎考虑是否有真正需要选用补充作业及 / 或应试练习。**在分拆政策下，教科书出版商须为课本、教材和学材分别订价，因此课本订价不应包括与课本相关的教材或学材，例如暑期作业、补充练习、网上学习资源等。有关编制书单的注意事项及书单示例，请参阅*附录四*。

5.2 *印制书单*

学校如选择由课本零售商代为印制书单或售卖课本，必须确保：

- 家长及学生清楚知道他们绝对有权向任何课本零售商购买课本，而无须往指定的书局购买；及
- 书单上的资料都是最新和准确。

此外，学校须按教育局通告第 10/2016 号所列的原则、指引和程序，以公平、公开及透明的机制，透过定期进行具竞争性的招标 / 报价程序甄选课本零售商。学校亦应要求课本零售商提供弹性，容许家长及学生按需要购买书单上个别的课本 / 学材。

5.3 *派发书单及上载书单于学校网页*

学校应在学期结束前及新生入学时向家长派发下学年的书单。学校亦应将各级的书单上载至学校网页，供家长参考。学校可透过家长教师会等渠道，向家长提供消费者应有权益的资料、收集家长对学校书单内课本的意见，并向出版商反映。

5.4 *学校书簿津贴计划*

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辖下的学生资助处（学资处）设有「学校书簿津贴计划」，为就读于官立学校、资助学校、按位津贴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下的本地学校而有经济需要的中、小学生提供津贴，以支付必须的书簿费用及杂项就学开支。有关「学校书簿津贴计划」的详细资料，请浏览学生资助处网页(www.wfsfaa.gov.hk/sfo/sc/primarysecondary/tt/general/details.htm)。

5.5 *校内售卖课本*

如学校选择售卖课本给家长／学生，须注意以下各项要点：

- 学校的校监、校董、教职员或其他雇员应避免有任何利益冲突。在无可避免有利益纠葛的情况下，必须主动申报利益，并须获得学校校董会／法团校董会的书面批准，而该等资料（包括所涉及的利益冲突和管理层的决议）必须公开，让所有家长及学生知悉；
- 学校为了方便家长／学生或获得特别折扣而在校内售卖课本，必须先获得学校校董会／法团校董会的书面批准，而学校亦不可在售卖课本中获利。与此同时，学校对课本的一切销售情况必须保留正确和完整的账目纪录；
- 学校应让家长／学生清楚购买电子课本的方式及有关条款；
- 学校应谨慎挑选课本零售商，如对课本零售商的经营手法存疑，例如其所提供的折扣超越合理范围，学校应与相关出版商联络，以了解课本零售商的供货来源；
- 学校应让家长／学生清楚校方与课本零售商的有关安排及他们有权不向校方购买课本；以及
- 有关在学校售卖课本事宜的详情，请参考教育局通告第 10/2016 号。

5.6 *印刷课本循环再用*

- 教育局鼓励学校与家长教师会及环保机构合作，推行不同形式的课本循环再用计划，例如捐赠或买卖二手书、购买参考书和故事书让学生借用等，以培养学生的环保意识，以及减轻家长的经济负担。学校在选用课本时，亦应考虑课本的编排和设计是否方便旧书循环再用。
- 教育局在「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内设立了**「课本循环再用资讯站」**，以进一步向公众介绍和向学校推广课本循环再用。网站提供了丰富的资讯，包括教育局就课本重用的政策方向、如何透过家校合作推动课本重用，以及介绍学校的良好实践经验，供其他学校借鉴。网站并会不时更新，期望能启发更多创新和具成效的课本重用意念。

5.7 *给家长有关购买课本的资讯*

为保障家长／学生的权益，学校可告知家长下列要点：

- 教育局为家长／学生编制了「家长购书小锦囊」电子单张，并将于本年 6 月将最新版本上载至「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本局鼓励学校在暑假期间，透过学校网页或内联网，把电子单张转发给家长和学生，以供他们在购买课本时参考**；
- 教育局会于 7 月中至 10 月期间，在「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发布及持续更新由课本出版商提供的「新学年课本及相关学材供应资讯」，方便学生及家长参考，以免他们为购买未出版的课本而不必要地奔波；
- 家长倘若未能在市面上买到书单所列的课本，可直接向有关出版商联络；及
- 教育局会于暑假期间，设立**「教科书资讯热线」**，家长如就购买课本事宜有任何查询，可于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致电 3698 3947、3698 3578 或 3698 4025；或发电邮至 textbook@edb.gov.hk。

5.8 *责任承担*

学校的校董会／法团校董会、校长及教职员均有责任确保本文件的措施得以切实执行。如有关人等未能按本文件的要求申报利益冲突，或未经学校校董会／法团校董会同意而收受捐赠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将会对学校管理层的诚信及公信力造成负面影响，并须为其不当行为负上责任。

# 免费教师用书的规范

免费教师用书是课本的使用手册，就课本编写所采用的学与教策略提供阐释和建议，以达至有关课程文件所订定的宗旨和学习目标。

**免费教师用书的特点：**

- 提供简介，让教师了解如何善用课本，以引导学生学习和调适教学内容，从而达至有关课程文件所订定的宗旨和学习目标。

- 教师用书的本质应是为教师提供教学建议，而不是代替教师规划和设计课堂。因此，教师用书只应包含有效使用课本的必需资料，不应包含过多超越示范所需的学习资源。出版商须遵照「课本、教材和学材分拆订价」政策，将与课本相连的教材及学习材料分拆出售予学校、教师和学生。

- 教师用书（例如：课本的教师版或简要的使用指南），可就以下范畴提供有效使用课本的建议，但须符合分拆政策的原则，以免增加课本价格。

**教师用书可包括：**

✓ 就课题编排和内容组织提供简明扼要的教学建议，以及因应不同的学习情境和需要，如照顾学习多样性、促进学习的评估、安全措施，调适教学内容的建议；
✓ 课本练习的题解和建议答案；
✓ 聆听学习活动的录音文稿；
✓ 电子教科书内附的「按需求列印」内容样本；及
✓ 电子教科书内置电子学习工具的使用指南／功能简介。

**但不应包括：**

✗ 额外的补充练习、试题库、视听及多媒体增润学习材料、电子简报及教学软件／应用程式等形式的学与教资源；
✗ 可作复印用途之工作纸原件；
✗ 教具，如挂图、海报、歌曲示图、磁贴等；
✗ 专题研习的数据档案；
✗ 非公开的网上教学补充资源或其他形式的网上教材；
✗ 可监控学生于课堂上使用电子课本情况的学习管理系统；及
✗ 记录学生个人学习进程的档案管理系统。

*附录三*

# （学校名称）
# 利益冲突申报书

此范本可于 www.edb.gov.hk/textbook 下载
(路径：➔ 学校及教师相关 ➔利益冲突申报书范本)

**甲部 – 全体教师利益申报** *（由选书委员会成员填写）*

致 ： （批核人员）

本人已细阅学校就利益冲突方面所制定的政策，并明白其内容。本人确认本人在执行选用课本职务时与所涉及的出版社有 / 没有私人利益[注]关系。

| | 申报人姓名 | 签署 | | 日期 |
|---|---|---|---|---|
| | | *没有*<br>任何私人利益关系 | *有*<br>私人利益关系<br>*(请填写申报书的乙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 | | | | |

注：「私人利益」包括教师个人、家人、亲属或私交友好、所属会社和协会的经济和其他利益，以及该员曾受恩惠或欠下人情的任何人的经济和其他利益。

# （学校名称）
# 利益冲突申报书

**乙部 – 个别教师利益申报** *（由申报人填写）*

致 ： （批核人员）

本人在执行选用课本职务时遇到现有 / 潜在* 利益冲突情况，现申报如下：

| **详细资料** *（请在合适空格内划"✓"号）* | |
|---|---|
| 相关出版社 | （出版社名称） |
| 利益冲突详情 | ❑ 本人曾 / 现* 担任上述出版社的教科书作者 / 顾问*。 |
| | ❑ 本人涉及上述出版社的经济利益。<br>（请注明：_____） |
| | ❑ 本人的_____（请注明关系）曾 / 现* 担任上述出版社的教科书作者 / 顾问* / 涉及上述出版社的经济利益（请注明：_____） |
| | ❑ 其他（请注明：_____） |
| 补充资料（如有需要）： | |

*（*请删去不适用者）*

_____
（申报人姓名）

日期：_____

---

**丙部 – 回条** *（由批核人员填写）*

致 ： （申报人）

你在 _____（日期）_____ 呈交的利益冲突申报书经已收悉。本校现决定：

❑ 你无须再执行或参与执行乙部提及可能引致利益冲突的职务。

❑ 如乙部中提及的资料没有更改，你可继续处理乙部提及的职务。

❑ 其他（请注明：_____）

*（请在合适空格内划"✓"号）*

_____
（批核人员姓名）/（职位）

日期：_____

# 编制书单注意事项

*学校书单须提供的资料*

- 学校书单应载有书名、版次、编著者、出版商、价格等项目，以及须注明课本是否选取自「适用书目表」或「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学校并须在书单上列明各科课本的适用版次，以方便购买旧书的学生。
- 学校在编订高中（中四至中六级）书单时宜只列出学生在该学年／年级所需用的课本，不应要求学生一次过购买超出该学年／年级所需的课本，以免造成家长额外的经济负担。
- 书单上应注明书单编订日期，并清楚说明报价只供家长参考之用。同时，学校应通知学生及家长可随意到任何书局购买该等课本。
- **为配合「分拆政策」及便利使用旧书的学生，学校如选用出版商提供的「套装课本」（即是课本和与其相连的学材，例如：工作纸、温习册等），须在书单上列出所需学材的资料（即学材名称及分拆价格），及提供有关出版社／书局的联络资料，并可考虑提供集体订购学材服务，以协助使用旧书的学生购买所需学材。*详情可参考「附件二（中学书单示例）」*。**
- 若学校会协助使用旧书的学生代订学材，应在书单上清楚注明相关字句，例如：*「待开学后，校方会为使用旧书的学生向出版商集体订购 XX 科的电子学习户口」*；或在书单上提示家长／学生可联络相关出版社／课本零售商订购有关学材，例如：*「使用旧书的学生可联络出版商订购 XXX 科工作纸」*。
- 尽可能减少在书单内使用符号，以方便家长理解书单内容。

*「改版」／「重印兼订正」／「重印」课本*

- 由 2010/11 学年起，出版商须遵守课本「五年不改版」的规定，以免课本频密改版，从而减轻家长的经济负担。
- **「重印兼订正」**课本：「适用书目表」内的「重印兼订正」课本**并非新版或改版课本**。这些课本的封面和封底设计、书名、书页的大小和页次，均不能作任何改动，**故学生仍可以沿用原有版本的旧书。**
- **「重印」**课本：一般只涉及轻微的改正（例如更改植字的错误），**学生可以沿用原有版本的旧书**。
- 出版社须在「重印兼订正」和「重印」课本上清楚注明原有版次的年份和重印年份，并透过学校免费提供附页或勘误表予使用原有版次旧书的学生。
- 学校须在书单上清楚列明「重印兼订正」课本的原有版次旧书仍可使用，教师亦须将出版商提供的附页或勘误表分发给使用旧书的学生，或通知学生有关修订的资料。
- 学校和学生亦可透过教育局「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内的「适用书目表」下载这些附页或勘误表。网页并载有「重印兼订正」课本的适用版次资料，以供学校在编制书单时参考。

*参考材料*

- 字典、地图之类的工具书或参考学习材料，学校应在书单上列明为「供参考之用」或「旧生已备」等，让已拥有同类参考材料的家长及学生自行决定是否有需要购买。
- 为求更有效运用资源，本局鼓励学校购买若干参考材料，并放在课室内或图书馆供学生借阅。学校亦可让学生集资订购故事书之类的补充读物，以供轮流使用。
- **学校应在书单上清楚地列出哪些属学生必须购买的课本，哪些属学生非必要购买的参考材料，让学生及家长可按其意愿选择购买与否。**

*为个别书册供应短缺情况下提供便利购书的安排*

- 个别图书册及课本册次较多的科目（如生活与社会科），于个别零售点的供应有时会较为紧张。为协助学生／家长订购相关书册，建议如下：

  图书册

  学校于开学后作集体订购；或学校图书馆购入一定数量的图书册，给予学生轮流使用。

  生活与社会科 (中学)

  此科设有多个核心单元及增润单元，让学校按校本需要灵活选用部分或整个课程，惟个别单元书册的发行量不多，令课本零售店的供应时有短缺。建议学校可与出版社联络，由学校代学生向出版社／课本零售商集体订购，并在书单上加以注明，例如：「学校将在开学后为学生集体订购生活与社会科的课本」。

*以上各项详情可参考「附件一及二」列载的书单示例。*

# 学校书单示例（小学）

## 2019-2020 学年学校书单 (小一上学期)

| 编订日期：2019 年 5 月 x 日 |
|---|

- 报价只供参考之用，学生及家长可随意到任何书局购买课本。
- 「**重印兼订正**」版课本并**非新版或改版课本**，学生**可沿用原有版次的旧书**。

| | 书名 / 适用版次 | 出版社 | 编著者 | 定价 |
|---|---|---|---|---|
| **中国语文** | | | | |
| 1# | 中国语文小一上第一册 (2015 年第二版) | * | | $ ** |
| 2# | 中国语文小一上第二册 (2015 年第二版，2018 年重印兼订正) | * | | $ ** |
| 3 | 汉语字典(初阶) (2010 年版)<br>**(参考书，可自行选择购买与否)** | | | $ ** |
| **常识** | | | | |
| 4# | 常识课本第一册 (2019 年初版) | * | | $ ** |
| 5 | 常识作业第一册 (2019 年初版) | * | | $ ** |
| **音乐** | | | | |
| 6# | 音乐第一册 (1.1 版) (电子课本)<br>(学校集体订购) | *** | *** | $ ** |

✓ *清楚列明该课本的适用版次*

✓ *清楚列出哪些是学生必要购买的参考材料*

✓ *课本和作业独立订价*

**说明：**

| | |
|---|---|
| # | 课本已通过教育局评审，并列于「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上。 |

# 学校书单示例（中学）

## 2019-2020 学年学校书单（中一）

| 编订日期：2019 年 6 月 x 日 |
|---|

- 报价只供参考之用，学生及家长可随意到任何书局购买课本。
- 「**重印兼订正**」版课本并**非新版或改版课本**，学生**可沿用原有版次的旧书**。

| | 书名 / 适用版次 | 出版社 | 编著者 | 定价 |
|---|---|---|---|---|
| **中国语文** | | | | |
| 1# | 中国语文中一上册 (2008 年第二版，2017 年重印兼订正) | | | $ ** |
| 2 | 校本作业 (学校自编) | | | 开学后向学校购买 |
| 3 | 汉语成语词典(修订版) (2012 年版)<br>**(参考书，可自行选择购买与否)** | | | $ ** |
| **科学** | | | | |
| 4#@ | 科学课本第一册 (2018 年初版)(套装)<br>(包括工作纸：$**) | | | $ ** |
| 5 | 科学作业第一册 (2018 年初版) | | | $ ** |
| **生活与社会** | | | | |
| 6# | 生活与社会 E4：全球议题：儿童福祉<br>(2015 年版) | *** | *** | $ **待开学后，由学校集体代订 |
| **资讯及通讯科技** | | | | |
| 7# | 资讯及通讯科技中一基本单元 (1.1 版)<br>(电子课本) (学校集体订购) | *** | *** | $ ** |

✓ *清楚列明该课本的适用版次*

✓ *清楚列出哪些是学生必要购买的参考材料*

✓ *列出所需的学材，方便旧书使用者*

✓ *课本和作业独立订价*

**说明：**

| | |
|---|---|
| # | 课本已通过教育局评审，并列于「适用书目表」 / 「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上。 |
| @ | 待开学后，校方会为使用旧书的学生向出版社 / 课本零售商集体订购与课本相连的学材。<br>或<br>使用旧书的同学可联络出版社 / 课本零售商，购买与课本相连的学材。 |

### 出版社联络资料

使用旧书的学生，可到书局购买工作纸、温习册等学材。如有需要，可致电联络书局 (✆ 2345 xxxx)或相关出版社。

| 出版社 | 联络电话 | 出版社学材网址 |
|---|---|---|
| **AAA** | ✆ xxxx xxxx | www.***.com.hk |
| **BBB** | ✆ xxxx xxxx | www.***.com.hk |